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14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汪天祥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汪璐先生的通知，其所质押的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已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解除质押股数 (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 其所持股份比例
汪璐	2,166	2018.08.15	2019.1.11	国泰君安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91.54%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 1,189,712,382 股，汪璐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3,661,52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99%，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0 股。

截止公告日汪天祥先生与汪璐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68,760,94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00%，二者合计质押股份总数 290,010,479 股，占二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78.64%，占公司总股本的 24.38%。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冻结数据明细表。

特此公告。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四日